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 (1) 完成認購事項
- (2) 董事變動
- (3) 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組成變動  
及
- (4)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

本公司財務顧問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完成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發生。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以下各項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

- (i) 劉小明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並已不再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
- (ii) 徐子弋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
- (iii) 李維剛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
- (iv) 王永安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
- (v) 紀建平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並已不再擔任行政總裁；

\* 僅供識別

- (vi) 張澤鋒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並已不再擔任首席財務官；
- (vii) 李曙光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viii) 王秋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ix) 王健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
- (x) 劉芳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 (xi) 邱壯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xii) 邢立柱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xiii) 伍國邦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xiv) 張健寶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不再擔任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授權代表；及
- (xv) 李志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授權代表。

謹此提述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完成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認購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認購完成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發生。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於認購完成時向認購方Modern Agricultural Industry Investment Limited(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包括合共3,135,509,196股股份)。本公司亦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以及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於認購完成時發行本金總額為可換股債券代價的可換股債券予認購方，其可於悉數轉換後按初步轉換價轉換為4,722,954,631股轉換股份。

\* 僅供識別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僅作說明用途，於緊隨(i)認購完成；(ii)按初步轉換價轉換可換股債券；及(iii)附帶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認購權獲悉數行使後，認購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產生的影響如下：

股東	緊接認購完成前 (股份數目)	假設(i)認購完成； (ii)概無轉換可換股債券； 及(iii)附帶於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 認購權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假設(i)認購完成； (ii)概無轉換可換股債券； 及(iii)附帶於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 認購權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假設(i)認購完成； (ii)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 及(iii)附帶於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 認購權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假設(i)認購完成； (ii)悉數轉換可換股 債券；及(iii)所有附帶於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 認購權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假設(i)認購完成； (ii)轉換可換股債券 (以於緊隨有關轉換後 可達到公眾持股量規定為 限)；及(iii)附帶於尚未行 使購股權的認購權 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假設(i)認購完成； (ii)轉換可換股債券 (以於緊隨有關轉換後 可達到公眾持股量規定為 限)；及(iii)所有附帶於尚 未行使購股權的認購權 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假設(i)認購完成； (ii)轉換可換股債券 (以於緊隨有關轉換後 可達到公眾持股量規定為 限)；及(iii)所有附帶於尚 未行使購股權的認購權 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認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	3,135,509,196	3,135,509,196	7,858,463,827	7,858,463,827	6,688,702,992	6,691,802,992	67.22
<b>關連人士：</b>								
劉小明先生(附註1)	508,138,400	508,138,400	508,138,400	508,138,400	508,138,400	508,138,400	508,138,400	5.10
徐子弋女士(附註2)	5,646,000	5,646,000	5,646,000	5,646,000	5,646,000	5,646,000	5,646,000	0.06
紀建平先生(附註3)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0.00
張澤鋒先生(附註4)	1,325	1,325	1,325	1,325	1,325	1,325	1,325	0.00
孔展鵬先生(附註5)	260,176,000	260,176,000	260,176,000	260,176,000	260,176,000	260,176,000	260,176,000	2.61
聶志國先生(附註6)	44,400	44,400	44,400	44,400	44,400	44,400	44,400	0.00
<b>公眾人士：</b>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承授人 (附註7)	—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	3,100,000	—	—
其他公眾股東	2,489,103,039	2,489,103,039	2,489,103,039	2,489,103,039	2,489,103,039	2,489,103,039	2,489,103,039	25.00
<b>總計</b>	<b>3,263,489,164</b>	<b>6,402,098,360</b>	<b>6,398,998,360</b>	<b>11,125,052,991</b>	<b>11,121,952,991</b>	<b>9,955,292,156</b>	<b>9,955,292,156</b>	<b>100.00</b>

附註1：在該等股份中，489,048,000股股份由LXM Limited持有，而其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前執行董事劉小明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擁有。

附註2：在該等權益中，5,576,000股股份由前執行董事徐子弋女士(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而70,000股股份則由徐子弋女士已故配偶的遺產代理人持有。

附註3：該等權益由前執行董事紀建平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作為信託The Bright Balance Unit Trust的受益人持有。

附註4：張澤鋒先生因身為前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而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附註5：孔展鵬先生因身為大成糖業的執行董事而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在該等股份中，241,920,000股股份由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持有，而其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孔展鵬先生擁有。

附註6：聶志國先生因身為大成糖業的前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辭任)而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在該等股份中，28,400股股份由聶志國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而16,000股股份則由聶志國先生作為信託The Bright Balance Unit Trust的受益人持有。

附註7：該等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承授人概非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與認購方一致行動的人士。

## 董事辭任

誠如通函所載，劉小明先生、徐子弋女士、李維剛先生、王永安先生、紀建平先生及張澤鋒先生(全部均為執行董事)將辭任董事，自認購完成日期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劉小明先生、徐子弋女士、李維剛先生、王永安先生、紀建平先生及張澤鋒先生各自均已辭任執行董事。於劉小明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劉先生亦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於紀建平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紀先生亦已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於張澤鋒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張先生亦已不再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

劉小明先生、徐子弋女士、李維剛先生、王永安先生、紀建平先生及張澤鋒先生已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而須敦請股東垂注的事宜。

##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曙光先生、王秋女士、王健先生及劉芳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邱壯先生及邢立柱先生則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

### 邱壯先生

邱壯先生，59歲，為交投的黨委書記及董事長。邱先生曾於一九九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期間任職吉林省交通投資開發公司的多個職務，包括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長。邱先生於一九七五年七月畢業於吉林省交通學校。邱先生持有高級經濟師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邱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邱先生於緊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前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資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邱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邱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聘任函，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其後可自動重續為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聘任函，邱先生並無就本公司各財政年度享有任何薪金及管理花紅。

### 李曙光先生

李曙光先生，52歲，為交投的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李先生持有吉林大學法律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李先生於緊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前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資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其後可自動重續為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服務合約，李先生並無就本公司各財政年度享有任何薪金及管理花紅。

## 王秋女士

王秋女士，39歲，為交投的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吉林省長吉圖開發建設文化產業發展有限公司的監事會主席、吉林省長吉圖開發建設現代農業投資有限公司的監事會主席及吉林省長吉圖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王女士曾於一九九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期間擔任吉林省交通投資開發公司的多個職務，包括財務部會計、財務部部長、總會計師及總經理助理。王女士持有長春稅務學院的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碩士學位，並持有吉林大學的經濟學博士學位。王女士持有高級審計師資格及高級會計師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並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王女士於緊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前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資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王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其後可自動重續為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服務合約，王女士並無就本公司各財政年度享有任何薪金及管理花紅。

## 王健先生

王健先生，41歲，為交投的總經理助理、資本運營部部長及職工監事。王先生曾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擔任吉林省交通投資開發公司的多個職務，包括企業規劃部副部長、辦公室副主任、黨辦副主任及資本運營部部長。王先生持有吉林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王先生亦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大成糖業的執行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王先生於緊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前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資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其後可自動重續為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服務合約，王先生並無就本公司各財政年度享有任何薪金及管理花紅。

### 劉芳女士

劉芳女士，42歲，為交投的財務部部長及吉林省長吉圖開發建設文化產業發展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劉女士曾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吉林省交通投資開發公司的出納及交投的主管會計。劉女士持有長春稅務學院的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吉林大學的會計碩士學位。劉女士持有高級會計師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並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劉女士於緊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前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資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劉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其後可自動重續為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服務合約，劉女士並無就本公司各財政年度享有任何薪金及管理花紅。

### 邢立柱先生

邢立柱先生，40歲，為交投的董事會秘書兼辦公室主任。邢先生曾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期間擔任多個職位，包括交投長安收費站的副站長、站長及黨支部書記。邢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主修會計。邢先生持有高級會計師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邢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邢先生於緊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前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資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邢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邢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聘任函，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其後可自動重續為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聘任函，邢先生並無就本公司各財政年度享有任何薪金及管理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委任上述新董事而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的事宜，亦無任何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項下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 **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於上文所宣佈的董事變動後，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組成變動如下，下列各項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

- (i) 劉小明先生已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而王健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 劉小明先生已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而王秋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伍國邦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iii) 劉小明先生已不再擔任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而劉芳女士已獲委任為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 **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變動**

董事會宣佈，於上文所宣佈的董事變動後，下列各項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

- (i) 劉小明先生已不再擔任主席；
- (ii) 紀建平先生已不再擔任行政總裁；及
- (iii) 張澤鋒先生已不再擔任首席財務官。

本公司擬將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舉行董事會(由(其中包括)新委任董事組成)會議，以考慮及釐定(其中包括)主席、行政總裁及首席財務官。



##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下列各項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

- (i) 張健寶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而彼亦不再擔任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授權代表；
- (ii) 李志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授權代表。

李先生，41歲，於財務、審核、會計及企業管治常規有關範疇擁有逾14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獲頒授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盟大成糖業集團。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期間擔任大成糖業之執行董事；

- (iii) 劉小明先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及

- (iv) 王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劉小明先生、徐子弋女士、李維剛先生、王永安先生、紀建平先生、張澤鋒先生及張健寶先生於彼等各自之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謝意。董事會亦謹此熱烈歡迎邱壯先生、李曙光先生、王秋女士、王健先生、劉芳女士及邢立柱先生加入董事會。

經更新的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包括各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將在適當時間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志勇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李曙光先生、王秋女士、王健先生及劉芳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邱壯先生及邢立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智偉先生、伍國邦先生及楊潔林先生。

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使本公告的任何陳述有所誤導。